公院赴外交換計畫申請表-109 學年度

姓名：中文: 英文(與護照相同):	性別：□ 男　　□ 女	照片黏貼
生日：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國籍及身分證字號(外籍生請提供居留證及護照碼)：	
系級：　　系　　年級	學　　號：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住處: 手機:	Email：	
兵役狀況：□已服　□未服　□免服 □無兵役問題	是否申請延畢： □ 是　□ 否	

是否申請校內其他交換學校：□否　/　□是，請填寫校名資訊：

第 1 間：　　第 2 間：　　第 3 間：

第 4 間：　　第 5 間：

本次申請之交換學校(請勾選欲交換之學期，原則上以交換一學期為主)：

上海 華東理工大學 社會與公共管理學院(僅限大學部學生)	2 名	□109 第一學期	□109 第二學期	□109 全學年
上海 華東師範大學 公共管理學院(僅限大學部學生)	2 名	□109 第一學期	□109 第二學期	□109 全學年
上海 華東政法大學 政治與公共管理學院(僅限大學部學生)	2 名	□109 第一學期	□109 第二學期	□109 全學年
上海 華東師範大學 經濟與管理學部(僅限碩士班學生)	2 名	□109 第一學期	□109 第二學期	□109 全學年
韓國 國立仁川大學 法政經學院(大學部或碩士班學生)	2 名	□109 第一學期	□109 第二學期	□109 全學年

志願序(第一志願請填 1，以此類推)：華東理工___華東師範公院___華東政法___華東師範學部___韓國仁川___

Note：依教育部規定，學生於華東政法大學所修習之學分，學分無法抵免。

在校期間學業平均成績：

一年級 上學期_____分/下學期_____分　；　二年級 上學期_____分/下學期_____分

三年級 上學期_____分/下學期_____分　；　四年級 上學期_____分/下學期_____分

注意事項

1.報名時請確認所需資料是否已完整附上(所填資料如有不實，將取消申請資格)：

所有申請者	韓國另附	上海另附
□完整填寫的申請表(必)	□英文出國讀書計畫(必)	□中文出國讀書計畫(必)
□中文自傳(必)	□彌封英文推薦函，1 位推薦人，一式兩份(必) (不須檢附電子檔) 推薦人：_____老師	
□中文歷年成績單(附名次) (必)	□兩年內英文檢定證明(必) 托福 iBT 71；雅思 5.5；多益 750	
□其它文件(自由檢附)		

2.請於 109/2/25 前繳交第 1 點所列之所有規定文件紙本「及」電子檔 (缺一不可)，逾時不候。

3.紙本請交至公院院辦公室(公 2F22)，同時將電子檔 email 至 yen123@gm.ntpu.edu.tw 。

4.院辦收到紙本及電子檔後，會 email 回覆「已收到」，若沒收到院辦回覆，代表沒遞件成功。

5.交換課程可否抵免，請自行詢問各系系辦。(p.s.華東政法大學所修習之學分，學分無法抵免)

6.流程：書審→擇優面試→提交受薦學生名單(姊妹校持有最後審查權與名額增減之權利)。

7.學生免繳姊妹校學費，惟學生須自付雜費、住宿費、生活費等，相關規範以雙方合約為主。

8.相關問題請洽 公院院辦 白助理 分機：67482 / E-mail: yen123@gm.ntpu.edu.tw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上述內容並願意遵守規定。)

「為提昇本校之服務，您的資料將用於本校教學研究相關服務及其他合於本校校務運作資料項目之業務需要所為之行為，本校不會將其做為超出前述說明以外的用途，亦不會任意對其他第三者揭露。」